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箭科技”)全资子公司广东东箭汽车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箭智能”)因经营需要,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以下简称“顺德农商行乐从支行”)申请人民币 5,555 万元的授信额度,并签署了《授信额度协议》(编号:PX105061202670014);公司就上述融资事项与顺德农商行乐从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SB105061202670139),为顺德农商行乐从支行对东箭智能自 2026 年 6 月 12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2 日期间所享有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余额的最高额折合人民币 5,555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中,东箭智能与顺德农商行乐从支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编号:PX105061202470054)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将自动纳入本次《授信额度协议》(编号:PX105061202670014)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协议》(编号:PX105061202470054)将终止。同时,公司本次就东箭智能与顺德农商行乐从支行的前述授信事宜签署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SB105061202670139)生效后,本次担保额度将覆盖公司与顺德农商行乐从支行前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SB105061202470252,担保额度 5,555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SB105061202470252)将终止。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授信申请提供担保，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其中公司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1.5 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年度担保额度之日止。

上述担保事项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保证人	债务人	担保总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顺德农商行乐从支行	东箭科技	东箭智能	主合同项下债务本金余额的最高额折合人民币 5,555.00 万元	不可撤销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年

本次提供担保后，由于顺德农商行乐从支行为东箭智能提供的总授信额度不变，且不涉及担保额度的调整，故公司为东箭智能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保持不变，仍为 14,055 万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担保总额度为 55,000 万元，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4,0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54%。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形。

五、备查文件

1、东箭智能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

2、公司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30 日